

# 桦川文史资料

第一辑

纪念抗日战争胜利四十周年专辑

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桦川县委员会

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印

责任编辑 王志声 穆华  
书名题字 王志声  
封面设计 王旭东

桦川文史资料

第一辑

(内部发行)

---

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桦川县委员会

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

黑龙江省莲江口印刷厂印刷

1986年9月出版

---

印数：1000册

字数：138,000字

## 序 言

桦川县是抗日战争的革命根据地之一，桦川人民直接、间接地为抗击日本侵略者做出很大贡献。名震中外的“八女投江”中的冷云和为掩护抗日组织而光荣牺牲的赵敬夫，是桦川抗日英雄儿女的杰出代表。为加强抗日力量，桦川中学党组织还培养了许多抗日领导骨干，其中张宗兰、马克正、张金生等，为抗日救国而英勇献身；姜士元（陈雷）、白云龙等在抗日斗争中做出了光辉的业绩。这是桦川人民的光荣。也表明桦川的文史资料丰富，亟待征集、整理。

时值抗日战争胜利四十一周年，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辑出版《桦川文史资料》第一辑。这一辑是抗日战争的专辑，以桦川的抗日斗争和日、伪在桦川的罪行为主要内容，藉以缅怀先烈，激励后人，教育人们不忘先烈的丰功伟绩，继承他们爱国主义的光荣传统与英勇顽强、不怕牺牲的斗争精神；时刻提高警惕，保卫祖国神圣领土不受侵犯。同时，也向革命先烈和在日军侵华时无辜死难的同胞们，敬致哀思与悼念！

“文史资料工作是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组成部份，它是为巩固和发展爱国统一战线，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服务的，在对人民特别是青少年进行爱国主义教育上，在实现祖国统一的大业中具有特殊作用”。

桦川县政协的文史资料工作起步较晚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大力支持下，通过会议、座谈、采访、专题调查、查阅档案等各种征集形式，业已掌握部份史料。今后，认真学习各兄弟市、县政协文史工作经验，遵循“要存真，要实事求是”的

原则，继续做好我县文史资料的征集、整理、出版发行工作；特别要抓紧、抓好文史资料的“抢救”工作；加强横向联系，以求得各界的支持，开创我县政协文史资料工作的新局面。

贾彦山

一九八六年八月

# 目 录

桦川县概况 ..... ( 1 )

## 抗日斗争部份

桦川抗日斗争大事记 ..... ( 20 )

英勇抗日 为国捐躯 ..... ( 24 )

桦川的抗日组织 ..... ( 39 )

马忠显大桥的抗日战役 ..... ( 59 )

赫哲小分队抗日斗争片断 ..... ( 97 )

在保卫下江特委的日子里 ..... ( 104 )

对抗日救国会的片断回忆 ..... ( 112 )

## 日、伪罪行部份

日伪在桦川的罪行大事记 ..... ( 117 )

伪警察组织的法西斯统治 ..... ( 122 )

一座奴役青年的集中营 ..... ( 135 )

日本侵略者在田录村的罪行录 ..... ( 153 )

伪满佳木斯传染病院亲历记	( 159 )
日伪对桦川国民高等学校的奴化教育	( 161 )
我所经历的归屯并户	( 166 )
日伪罪行的见证	( 175 )
作恶者自食其果	( 178 )
金长春为什么失踪	( 180 )

### 其       他

我的崎岖之路	( 186 )
稿征启事	( 199 )
编后	( 201 )

# 桦川县概况

## 一 地 理

桦川县位于黑龙江省东北部，松花江下游南岸。北接松花江，南枕完达山，为佳木斯东部重要门户。

县界东邻富锦县，西连佳木斯市，南与桦南、集贤两县接壤，北与汤原、萝北、绥滨三县隔江相望。

县境东、西长82公里，南、北宽25公里，总面积为2,645平方公里。

地形狭长，如握紧拳头的臂膀，横卧在三江平原的西端。地势西南高，东北低，可分为低山、丘陵漫岗、平原、低平原等四种主要类型。南部林木清秀，山产丰富；北部平畴沃野，盛产水稻。

气候属大陆性季风区，四季分明，温差悬殊。夏季山清水秀，最高气温达37℃；冬季白雪皑皑，最低气温为-42℃，年平均气温2.5℃。全年日照可达2,541小时。无霜期约130天左右。年均降水量460毫米，多集中在夏季。春季风大，秋雨多，常发生春旱秋涝。

县内自然资源丰富。山产、药材、树木、花卉、草类等各种植物资源皆有，鸟类、兽类、虫类、水产等各种动物资源俱全。木耳、人参、大鲤鱼为本县特产，闻名省内。

据1982年全国第三次人口普查统计，全县人口222,590人，其中农业人口194,650人，非农业人口27,940人。汉族

人口居多；少数民族有朝鲜族、蒙古族、回族、满族、赫哲族、锡伯族、鄂伦春族、高山族、土家族等，共计10,744人。

## 二 建 置

桦川原属依兰府辖地，建县时间较早。其间，县城屡迁，区域屡变，沿革复杂。

1909年4月14日，清政府准奏，拟于依兰南“桦皮川”地方设县。因该地山深林密，治安难防，故于1910年2月24日到依兰东北之东兴镇（佳木斯）设治，称“桦川设治局”。后因东兴镇地势低洼洪水常泛滥成灾，故于1912年11月将设治局迁至悦来镇，改称“桦川县公署”，定悦来镇为县城。全县划分12区，区域较大。

1929年4月，民国实行机构更变，桦川县公署改称“桦川县政府”。全县划分为5镇38乡。

1932年5月，日本侵略者占领桦川，成立伪桦川县公署，移至佳木斯办公。全县临时划分为6个区。1934年8月，县城正式由悦来镇迁至佳木斯镇，悦来镇以行署建制。1941年，伪桦川县实行街村制，全县划分2街14区66村。1945年8月13日，伪县公署解体。

1945年8月下旬，桦川县临时县政府在佳木斯成立。12月，合江省政府派人接收临时县政府，建立桦川县人民政府。全县划分为10区1直属乡。1946年6月，南部干振、永丰等区划出，区域缩小。

1956年3月，桦南县并入桦川县，县治由佳木斯迁至湖南营镇。撤区，划分37个乡。1958年9月，撤乡，划分14个人民公社。区域变动颇大。

1964年9月，恢复桦南县，桦川县城重新移至悦来镇。全县划分12个人民公社。区域缩小。1984年4月，恢复乡制。全县现行区划为5镇9乡11委184村。5镇：悦来镇（10委9村）、新城镇（14村）、苏家店镇（14村）、横头山镇（19村）、长发镇（18村）。9乡：悦兴乡（12村）、东河乡（13村）、梨丰乡（17村）、中伏乡（10村）、创业乡（11村）、星火乡（1委6村）、建国乡（8村）、四马架乡（12村）、永胜乡（14村）、松木河乡（7村）。

#### 县直机关状况（1984年末）：

中国共产党桦川县委员会：书记1人，副书记4人，常委9人，委员23人，候补委员3人。县委序列7个部门：办公室、组织部、宣传部、统战部、政法委员会、农工部、党史工作办公室。群团组织4个：团县委、县妇联、县总工会、县科学技术协会。

桦川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：主任1人，副主任5人，常委17人。设常委会办公室、人事办公室、经济办公室、科教文办公室、法制办公室。

桦川县人民政府：县长1人，副县长6人，顾问1人。政府序列机构：政府办公室、档案局、计委、统计局、物价局、劳动局、科委、人事监察局、民政局、公安局、司法局、审计局、财政局、税务局、商业局、粮食局、工商行政管理局、计量局、经委、交通局、城乡建设环保局、农牧渔业局、林业局、水利局、教育局、体委、文化局、卫生局、计划生育委员会、广播事业局。序列外二级局、办8个、总站、公司9个。

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桦川县委员会：主席1人，副主席5人，常委25人，委员74人。设政协办公室，文史学习室、工作组办公室。

桦川县纪律检查委员会：书记1人，副书记2人。设纪委办公室、党风调查研究室、案件检查室、案件审理室。

全县县团级以上干部33人，副科级以上干部455人，一般干部3,110人（包括中、小学教员1,095人）。县委直属党委、总支30个，党支部458个，党员5,089人；基层团委29个，团支部398个，团员5,540人；基层工会委员会183个，会员9,980人；妇女109,000人；少先队员25,146人。

### 三 革命斗争

桦川是革命老根据地，全县人民为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曾做出卓越贡献。

早在1930年秋，吉东党委就派共产党员唐瑞圃来桦川开辟党的工作；1933年夏，河北省委也派共产党员李向之等到佳木斯发展党组织。1933年后，桦川地下党组织首先在佳木斯镇建立。相继在董仙桥、张耕野、姜士元等同志领导下，发展党员，壮大组织，团结广大群众，做抗联的坚强后盾。1936至1937年间，党组织秘密安排由佳木斯—格木苏岭—敦其抗日游击区的一条为抗联三、六军运送物资的线路。不断地布置党员和群众零散购买防寒鞋、帽、被服等数百件，油印机、纸张、电料器材和医药等多种必需物资，集中起来，由秘密线路运往抗联，党组织不断地培养党的干部，积极为抗日队伍输送骨干力量。1934~1938年间，先后向抗联输送了杨德金、白云龙、夏云峰、张为凡、李桂芳、张俊林、白长岭、张金生、孙海棠、马克正、陈芳钧、赵连义、郑志民、吉乃臣、张耕野、姜士元等，使抗日队伍更加壮大。地下党组织战斗在敌人心脏，搜集敌伪情报，与抗联紧密联系、配

合，打入敌人内部，组织了梧桐河金矿矿警起义，不断瓦解敌人；掩护党的干部，医疗伤病员等，为抗御外敌做了很多工作。

1933年3、4月间，桦川农村开始有党的活动。1936年11月，中共桦川县委成立。先后在尹洪元、赵明久、李宗义等同志领导下，组织广大农民，成立抗日救国会，从人力、物力上支援抗联，军民共筑抗日铜墙铁壁。大来岗人民千方百计地把衣帽和粮食送到山里，支援抗联长期坚持抗日斗争；营子岗群众积极收铅献铁，供抗联独立师七星砬子兵工厂制造枪弹，消灭敌人；太平镇秘密联络站及时转送情报，使抗联准确地打击敌人；达木库群众用生命和鲜血保卫下江特委，使党的领导机关顺利地指挥五个县的抗日斗争。

1945年9月抗日战争胜利后，桦川部分伪职人员成立临时县政府，国民党也成立了桦川县党部。他们沆瀣一气，等待中央军接收。在此紧要关头，中国共产党立即从关内派出大批干部，来合江开辟工作。1945年末合江省政府派干部接管了桦川临时县政府，建立了桦川县人民政府，同时，遣散了国民党桦川县党部。1946年6月，全县从反奸清算入手，开始了如火如荼的土地改革运动。在土改运动中，合江省委以桦川二区（会龙区）为试点，总结经验，指导全省。省委书记张闻天多次来桦川视察，排难解疑，打开局面。全县人民在蔡藜，王伯璿、富振声等同志领导下，运动步步深入，斗争硕果累累。历经两年时间，消灭了地方土匪武装，打倒了地主阶级的势力，农民实行了土地还家，人民当家做了主人。

在土改运动时期，桦川人民以全力支援解放战争。父送子、妻送郎，参军参战上前方。据不完全统计，1947、48两

革，全县有5,000多人参加解放军和支前民工。翻身农民开展大生产运动，供给前方粮食、蔬菜、衣帽和军款等为解放战争的胜利做出应有贡献。

历历征途，英雄辈出。在革命斗争中，桦川无数英雄儿女，挺身向前，甘洒热血。冷云、赵敬夫、张耕野、张宗兰等革命先烈，用鲜血浇灌了祖国的江山，用生命谱写了“八女投江”的业绩。在社会主义建设中，桦川人民以先烈为榜样，继续发扬革命优良传统，在各条战线上做出了优异成绩。现正全力以赴，开拓局面，奋发图强，振兴桦川。

## 四 农 业

桦川依山傍水，土质肥沃，水源充足，山产丰富，是发展农、林、牧、副、渔的重要地区。

解放前，桦川历经民国、伪满两个时期。民国初年，草菜初辟，有钱人廉价领荒，少数人垄断了全县土地。穷苦人民无地，或只有少量土地，只好过受剥削、受压迫的租佃生活。伪满时期，日本侵略者强占土地、强征劳动力、大收“出荷粮”，迫使劳动人民倾家荡产，在死亡线上挣扎。在半封建半殖民地生产关系束缚下，自然条件遭到破坏，农业生产力低下，各业不得发展，农业生产非常落后。

解放后，在党和政府领导下，生产关系不断发生变化。农民有了土地和生产资料，生产积极性空前提高。优越的自然条件被充分利用，农业生产发展很快。

桦川有土地三百多万亩，其中二百多万亩可以耕种。中部平原区（占23%）濒临松花江，水源充足，除营子岗外，三分之二耕地可成水田，为全县水田化的重要地区。东部低平原区（占36%），开垦时间不长，地力正旺，有“不粪而

“肥”之优势。安邦河治涝工程竣工后，大量土地可达高产、稳产，将是桦川的主要产粮区。南部低山区（占21%），无霜期短，水土容易流失，大部分不宜耕种，但也有不少山间沟谷可以耕作，且有山林面积22万多亩，可以发展多种经营，补充农业经济。

自1964年县城迁至悦来镇后，全县农业发展很快。年耕地面积115万亩，比1949年增加20万亩，全县农业总产值和粮食总产量大幅度提高，人均收入有较大增长，向国家提供商品粮逐年增多，其它各业也都有很大发展。

大、中型拖拉机817台，小型拖拉机2,250台，农用汽车45台，联合收割机119台，脱谷机323台，配套农机具2,231台（件），饲料粉碎机械163台，各种柴油机272台，电动机1,377台，农副产品加工机械726（件）。农用机械总动力96,000马力。自实行生产责任制，改变农村产业结构之后，农民收入普遍提高。近一年多，农机具亦相应增加，其中尤以小型拖拉机增加较多。

1984年，全县农业总户数36,878户，各种专业户9,49户，占总农户的26%；近一年多，各种专业户及万元户均较前增多。

三中全会后，转入了经济建设轨道，农村各项经济政策逐渐落实，极大的调动了农民生产积极性，农业生产发展迅速，硕果累累。展望未来，如能扬长避短，挖掘潜力，桦川农业，实是大有可为。

## 五 工 业

桦川地处三江平原，大批劳力从事农业，工业发展缓慢。民国时期，个体手工业有很大发展，机械工业也开始出现。但在伪满时期，由于日货的排挤，民族工业日趋倒闭。至1945年，全县工业生产寥寥无几，濒于灭迹。建国后，发展工业已有优越条件，县内工业生产开始复苏。但桦川县城屡迁，区域屡变，所建工业，皆不属己，此乃桦川工业发展不及邻县的原因。桦川工业的真正建立当从1964年起计，短短的20年，能达到门类齐全，产品过关，已属不易。

桦川建县前，已有工业生产。据宣统三年记载，悦、佳两镇已有工业14家，其中酒业4，油业1，食品业2，靰鞡3，木作、磨坊、染坊、砖瓦业各1。表明，宣统年间桦川工业已开始发展。

民国初年，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，资本主义国家开始提倡实业，民族工业上马。关内一些实业者，纷至沓来，兴办工业。县内新荒初辟，人口急剧增多，农业发展，仓有余粮，需要交换大量的生产资料和生活用品。因此，县内工业发展，较前为速。据记载：1916年，全县工业铺户达到38家，从业人员201人，工业年产值7万余元。1926至1931年间，工业户人口约占县内人数的十分之一。佳、悦两镇工业铺户达100余家，行业20余种。1927年，富锦县“德祥东机磨面无限公司”来桦设立分厂，此后四年中，相继出现了“机磨面厂”，“机器油坊”、“电灯厂”等五家使用机器生产的现代工业。同时，南部山区采金业也很兴旺。

伪满时期，桦川工业每况愈下。特别1936年后，佳木斯镇改为市制，桦川所属大批工业划归市管，桦川有署无城。除了原县城悦来镇有几家面粉、油坊、烧锅外，便只有散在悦来、太平、长发、大来岗等几个集镇的铁匠炉、木匠铺、皮

铺、柳编、成衣铺等手工业，制造一些小铁木农、家具，销往周围农村。

1946至1956年间，县人民政府设在佳木斯，县无直属厂、矿、只在各区所在地办一些小型手工厂、社、工业无大发展。

1956至1964年间，为合县时期，县政府由佳木斯移至湖南营，县城兴建了50多个工厂、企业，工业有了较大发展。但1964年分县后，县政府移至悦来镇，各类工业归属桦南，桦川工业仍是空白。

桦川兴办工业，主要从1965年开始。经过20年的艰苦创业，建立工业企业74家，其中全民企业25家，集体企业49家。工业总产值和利税均逐步增长。主要企业有煤矿、油漆厂、收获机械厂、制酒厂、造纸厂、水泥厂、砖瓦厂、油米厂、乳制品厂等。主要产品有原煤、油漆、纸张，农用机械、白酒、水泥、红砖、植物油、塑料管、服装、家具、奶粉等，其中黑白花奶粉、油漆、白酒远销省内、外市场。

1983年开始，工业进行改革，工厂车间实行承包制，工人积极性高涨，工业发展方兴未艾。通过广招人才，聘请专家，调动各方面积极因素，工业生产已见改观。

## 六 商 业

桦川商业开埠于清末光绪年间。1878年后，汉族开始迁入，三江土地逐年开发。粮谷除自用外，尚可大量外运，换取生活必需品。松花江开航为商品交流创造方便条件，以粮业为主体的商业经济逐步形成。

苏苏屯原是船站，有三个商号，即杂货布匹店“裕兴公”、烧锅“竹林泉”、杂货铺“长发祥”。1884年，山东张姓移民建立“悦来客栈”，四村大车经此栈往苏苏码头运粮，遂成中枢，后渐发展为悦来镇。设治时，悦来镇有大、小商号30余家，其中杂货布匹商仅四、五家，大多数为粮业。佳木斯镇开辟较早，人口较悦来镇稠密，设治时已有商号50余家。

解放前，桦川县商业全部为私人所有，大体可分三类：一是城镇商业，主要分布于悦来、佳木斯两镇。其特点是商号较大，既有零售商店，又有批发业务；既采购外地物资，又设厂自制产品；特别是全县粮谷，大都由两镇商人收购外运。二是集镇商业，主要分布于区、乡办公驻地和交通要道村、屯。大部分是零售商店和小摊床，规模较小。三是流动商贩，俗称“货郎”。经营方式是手摇拨弄鼓，身背百货箱（也有挑的）走街串户，云游四方，或赶集卖货。

桦川私营商业的鼎盛时期为1925至1931年间，全县千元以上杂货商107家、粮业49家。“九·一八”事变后，时局紊乱，商业受到影响。1939年后，日本侵略者大肆搜刮工业品和农业品，施行经济统制，限制城乡居民的消费，市场商品短缺，全县没一处货全的商店。仅存的几家小铺店，卖的都是货底子，奄奄一息，商业处于倒闭状态。1945年解放后，市场稍有复苏。一些村镇出现了“破烂市”，初步沟通了有无。1946年后，解放区工、农业生产逐步恢复，党和政府积极组织、领导人民发展商业。原有商人整顿门面，重操旧业，私营商业日益显露生机。1953年后，随着国营商业的发展，私营商业逐步被限制。1956年后，私营商业按系统归口改造的政策，全部并入各集镇的供销合作社，私营商业活动停止。1979年党的三中全会后，国家实行开放政策，私人

商业重新出现，1982年全县私营商业达425家，以新的活力向前发展。

1947年土改时期，县内几个主要区、镇办起了消费合作社，属福利性商店，职工和社员享受优惠价格，参加盈利分红。此类合作社买卖公平，价格合理，抵制私商抬高物价，保护消费者利益，为供销合作社前身。

1948年，党号召各地组织供销合作社，发动群众投资入股，让群众自己起来办商业。各区党委派一名委员或区助理员专办，并输送几批干部去合江县商业厅干部学校学办商业业务。

1949年2月，成立了“供销联合社”，指导全县供销社工作。继之，各区机关所在地首先办起区社，然后以区社为阵地，选择中心村屯，建立“村社”。群众入社投资，按期分红。供销社选举干部，定期召开社员代表大会。年底供销社达13个。1956年发展到33个。1958年，供销社以人民公社为核算单位，各公社所在地均有一个供销社，各中心大队设供销部或代销店。

1957年前，供销社属集体经济，群众入股，集体管理。1958年人民公社化后，供销社改变管理机构，退还社员股金，转为国营企业。

1978年后，恢复1957年前管理体制，重新发展社员，扩大股金，建立民主管理制度，成为广大群众的集体经济。至1982年底，全县入社人员达34,550人，股金达37,000元。供销社在广大群众的关心下，重新跨步发展。

1946年下半年，县政府用没收敌伪政权财产，成立了贸易公司，即桦川最早的公营商业。1949年9月，省府命令撤销贸易公司，其业务交给国营商业，当时县内没有国营商业，